



立法會議員 陳家洛 郭榮鏗 聯合辦事處  
The Joint Office of Chan Ka Lok Kenneth and Dennis Kwok, Legislative Councillors

敬啟者：

**有關國慶日參加升旗禮人士被無理驅逐離場事宜**

根據傳媒現場報道，今年十月一日，有「學民思潮」成員參加於灣仔金紫荊廣場舉行的國慶日升旗禮，在接受傳媒訪問時，被數名男子驅逐離場，期間「學民思潮」成員曾要求該等男子出示證明文件以確定其身份，及交代驅逐他們離場的理由，惟該等男子均沒有回應。

我們認為，每年國慶日於金紫荊廣場舉行的升旗禮，屬公開的官方活動，維持活動現場秩序及保障參與人士安全必須由公職人員負責。而公職人員在執行職務以至是執法時，在法理上須顧及市民的基本權利已受到應有的保障，在行動時則須向受影響人士表明其身份及闡明行動的理由。而一旦發現公職人員在行使職權時有失當的可能時，市民亦可循現行的機制向相關的機構作出申訴。例如市民若發現警方在執法時有失當之處，可向投訴警察課及獨立監察警方處理投訴委員會申訴。然而，就傳媒的片段所見，「學民思潮」成員在未有作出任何有可能違反法例的行為的情況下，已遭到驅逐，明顯侵犯了其參與公眾活動的權利。而負責驅逐行動的人員亦沒有表明身份及行動理由，令人有理由相信其行動欠缺合法性及適當性，更令市民無法確定應向哪個相關機構作出申訴。

有關公眾活動的保安事宜，雖屬保安局的政策範疇，然而保安局副局長李家超先生在事件後向傳媒表示，國慶日升旗禮屬民政事務署負責的活動。因此我們一併致函閣下，要求保安事務委員會及民政事務委員會召開聯席會議，邀請有關官員及「學民思潮」成員就上述事宜作出討論。專此奉達，敬祈應允。

此致

民政事務委員會主席馬達國議員  
保安事務委員會主席葉國謙議員

陳家洛

郭榮鏗

陳家洛  
民政事務委員會副主席

郭榮鏗  
保安事務委員會委員

二零一三年十月七日